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1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放射诊疗许可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11.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1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放射诊疗许可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102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2	行政许可类事项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3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3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104		建设项目预防性卫生审查（供水单位、医疗机构、其他）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4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建设项目预防性卫生审查（供水单位、医疗机构、其他）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5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母婴保健机构服务人员资格许可（助产技术、节育手术和终止妊娠技术）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5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母婴保健机构服务人员资格许可（助产技术、节育手术和终止妊娠技术）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106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中心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0106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中心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7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乡村医生执业许可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7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乡村医生执业许可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108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备案）（一级以下医疗机构（含一级）审批，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含二级）初审）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8	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备案）（一级以下医疗机构（含一级）审批，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含二级）初审）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9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师执业注册（医师拟执业医疗机构为区县卫生行政部门发证的医疗机构）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09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师执业注册（医师拟执业医疗机构为区县卫生行政部门发证的医疗机构）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110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护士执业注册（护士拟执业医疗机构为区县卫生行政部门发证的医疗机构）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门发证的医疗机构)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0110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护士执业注册（护士拟执业医疗机构为区县卫生行政部门发证的医疗机构）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1	行政许可类事项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的审批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1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的审批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113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放射工作人员证审批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0113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放射工作人员证审批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4	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机构设置许可（一级以下医疗机构（含一级）审批，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含二级）初审）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机构设置许可（一级以下医疗机构（含一级）审批，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含二级）初审）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4	政许可类事项	机构（含二级）审批，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含二级）初审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许可结束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115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格的审核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0116	行政许可类事项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申领、换、补领、注销和退回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7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独生子女意外伤残、死亡一次性补助申请的受理和审查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8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格的审核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9	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广告审查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119	01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广告审查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20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医疗机构擅自从事精神障碍诊断、治疗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02	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拒绝对送诊的疑似精神障碍患者作出诊断及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第三十条第二款规定实施住院治疗的患者未及时进行检查评估或者未根据评估结果作出处理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0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院内治疗和管理中有违法行为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0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违规开展精神障碍诊断、再次诊断、出具医学诊断证明、医学诊断证明复核，擅自进行涉及精神障碍患者个人的医学教学、科研等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0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无证从事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或者医学技术鉴定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06		对无证施行终止妊娠手术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07		对无证出具有关医学证明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0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违法出具有关虚假医学证明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09		对违法进行胎儿性别鉴定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师在执业活动中发生医疗事故或者发现传染病疫情，患者涉嫌伤害事件或者非正常死亡，不按照规定报告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师不按照规定使用麻醉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精神药品和放射性药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师利用职务之便，索取、非法收受患者财物或者牟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师使用未经批准或者备案的药品、消毒药剂和医疗器械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师违反卫生行政规章制度或者技术操作规范，造成严重后果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师未经亲自诊查、调查，签署证明文件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6		对医师未经同意，对患者进行实验性临床医疗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7		对医师隐匿、伪造或者擅自销毁医学文书及有关资料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8	罚类事项	对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医师执业证书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执业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2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出卖、转让、出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2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逾期不校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22		对医疗机构诊疗活动超出登记范围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23		对医疗机构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24	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出具虚假证明文件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2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从不具有药品生产、经营资格的企业购进药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2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未按照规定购买、储存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2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制定、实施护士在职培训计划或者未保证护士接受培训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2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允许未取得护士执业证书的人员或者允许未办理执业地点变更手续、延续执业注册有效期的护士在本机构从事诊疗技术规范规定的护理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2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血站医疗机构出售无偿献血的血液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3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采供血机构对血液的检测、分离、包装、储存、运输不符合国家规定的卫生标准和要求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3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伪造、涂改、出租、买卖、转借完成献血计划证书或无偿献血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3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采集人体的血液、血浆未进行艾滋病检测，或者发现艾滋病检测阳性的人体血液、血浆仍然采集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3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血站、单采血浆站将未经艾滋病检测或者艾滋病阳性的人体血液、血浆供应医疗机构和血液制品生产单位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3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或者其他有关机构涂改、伪造、隐匿、销毁病历资料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35	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发生医疗事故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3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务人员发生医疗事故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3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出售、运输未经消毒处理的疫区中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可能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物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3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收治的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产生的生活垃圾，未按照医疗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3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从不具有疫苗经营资格的单位或者个人购进第二类疫苗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4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接种疫苗未遵守预防接种工作规范、免疫程序、疫苗使用指导原则、接种方案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4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发现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或者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未依照规定及时处理或者报告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4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擅自进行群体性预防接种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4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实施预防接种的医疗卫生人员未按照规定填写并保存接种记录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4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违反规定发布接种第二类疫苗的建议信息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4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设区的市级以上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违反本条例规定，直接向接种单位供应第二类疫苗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4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控机构未依法履行传染病监测职责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4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控机构未依法履行传染病疫情报告、通报职责，或者隐瞒、谎报、缓报传染病疫情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4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控机构未主动收集传染病疫情信息，或者对传染病疫情信息和疫情报告未及时进行分析、调查、核实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4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控机构发现传染病疫情时，未依据职责及时采取本法规定的措施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5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控机构故意泄露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者涉及个人隐私的有关信息、资料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5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未按规定承担本单位的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医院感染控制任务和责任区域内的传染病预防工作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5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未按规定报告传染病疫情，或者隐瞒、谎报、缓报传染病疫情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5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发现传染病疫情时，未按规定对传染病病人、疑似传染病病人提供医疗救护、现场救援、接诊、转诊的，或者拒绝接受转诊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5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未按规定对医疗器械进行消毒，或者对按照规定一次使用的医疗器具予销毁，再次使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5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在医疗救治过程中未按照规定保管医学记录资料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5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在医疗救治过程中未按照规定保管医学记录资料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5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机构故意泄露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者涉及个人隐私的有关信息、资料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5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依照规定对接接种疫苗的情况进行登记并报告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5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在其接种场所的显著位置公示第一类疫苗的品种和接种方法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6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控机构未依法履行传染病疫情报告、通报职责，或者隐瞒、谎报、缓报传染病疫情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6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在国家确认的自然疫源地兴建水利、交通、旅游、能源等大型建设项目，未按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意见采取必要的传染病预防、控制措施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6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未按照使用计划将第一类疫苗分发到下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乡级医疗卫生机构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6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在国家确认的自然疫源地兴建水利、交通、旅游、能源等大型建设项目，未经卫生调查进行施工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6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经卫生主管部门依法指定擅自从事接种工作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6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接种单位医疗卫生人员在接种前，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告知、询问受种者或者其监护人有关情况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6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接种单位未按照规定建立并保存真实、完整的疫苗接种记录或者购进记录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67		对造成实验室感染和病原微生物扩散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68		对造阻碍卫生执法人员执行职务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69	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按规定免费提供咨询和初筛检测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7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履行艾滋病监测职责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7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对临时应急采集的血液未进行艾滋病检测，对临床用血艾滋病检测结果未进行核查，或者将艾滋病检测阳性的血液用于临床的处罚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7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对临时应急采集的血液未进行艾滋病检测，对临床用血艾滋病检测结果未进行核查，或者将艾滋病检测阳性的血液用于临床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7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采取有效的卫生防护措施和医疗保健措施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7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推诿、拒绝治疗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或者艾滋病病人的其他疾病，或者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艾滋病病人未提供咨询、诊断和治疗服务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7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或者艾滋病病人进行医学随访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7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按规定对感染艾滋病病毒的孕产妇及其婴儿提供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技术指导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7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单位和个人非法经营、出售用于预防传染病菌苗、疫苗等生物制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7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按城市环境卫生设施标准修建公共卫生设施致使垃圾、粪便、污水不能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7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污水、污物、粪便未按规定进行消毒处理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8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被甲类和乙类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未按照卫生防疫机构的要求实施必要的卫生处理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8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造成传染病的医源性感染、医院内感染、实验室感染和致病性微生物扩散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8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生产、经营、使用消毒药剂和消毒器械、卫生用品、卫生材料、一次性医疗器材、隐形眼镜、人造器官等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可能造成传染病的传播、扩散或者造成传染病的传播、扩散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8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准许或者纵容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和疑似传染病病人，从事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禁止从事的易使该传染病扩散的工作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8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故意传播传染病，造成他人感染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8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甲类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乙类传染病中肺炭疽病人拒绝进行隔离治疗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8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传染病暴发、流行时，妨碍或者拒绝执行政府采取紧急措施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8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传染病暴发、流行时，医疗保健人员、卫生防疫人员拒绝执行各级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调集其参加控制疫情的决定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8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控制传染病暴发、流行负有责任的部门拒绝执行政府有关控制疫情决定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8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无故阻止和拦截依法执行处理疫情任务的车辆和人员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9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在自然疫源地和可能是自然疫源地的地区兴建大型建设项目未经卫生调查即进行施工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9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无正当理由，阻碍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执法人员执行职务，拒绝执法人员进入现场，或者不配合执法部门的检查、监测、调查取证的处理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9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发生感染性疾病暴发、流行时未及时报告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并采取有效消毒措施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9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集中式供水单位供应的饮用水不符合国家和本市规定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9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单位自备水源未经批准与城镇供水系统连接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9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和卫生规范，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9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饮用水供水单位供应的饮用水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和（卫生规范），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9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开展性病诊疗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9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公共场所的经营者未查验服务人员的健康合格证明或者允许未取得健康合格证明的人员从事服务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公共场所的经营者未在公共场所内放置安全套或者设置安全套发售设施的行为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9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工作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0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单位或个人公共场所卫生质量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和要求，而继续营业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01	02行政处罚处	对未取得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02	罚类事项	对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工作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0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非法采集血液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04		对不按照《职业病防治法》规定履行法定职责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0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超出资质认可或者批准范围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或者职业病诊断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0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机构和承担职业病诊断的医疗卫生机构出具虚假证明文件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0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按规定将职业健康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08	罚类事项	对未建立职业病诊断管理制度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0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取得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资质认可擅自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1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经批准擅自从事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1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开展个人剂量监测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和承担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的医疗机构出具虚假证明文件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1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三级、四级实验室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从事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的资格证书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1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已经取得相关资格证书但是未经批准从事某种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或者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1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在不符合相应生物安全要求的实验室从事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1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依照规定在明显位置标示国务院卫生主管部门和兽医主管部门规定的生物危险标识和生物安全实验室级别标志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1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向原批准部门报告实验活动结果以及工作情况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1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依照规定采集病原微生物样本，或者对所采集样本的来源、采集过程和方法等未作详细记录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1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新建、改建或者扩建一级、二级实验室未向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或者兽医主管部门备案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1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依照规定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或者工作人员考核不合格允许其上岗，或者批准未采取防护措施的人员进入实验室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2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实验室工作人员未遵守实验室生物安全技术和操作规程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21	罚类事项	对未依照规定建立或者保存实验档案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2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依照规定制定实验室感染应急处置预案并备案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2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经依法批准从事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的实验室的设立单位未建立健全安全保卫制度，或者未采取安全保卫措施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2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经批准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毒）种或者样本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2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承运单位经批准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未履行保护义务，导致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被盗、被抢、丢失、泄漏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2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实验室在相关实验活动结束后，未依照规定及时将病原微生物（毒）种和样本就地销毁或者送交保藏机构保管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2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在我国尚未发现或者已经宣布消灭的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2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在未经指定的专业实验室从事在我国尚未发现或者已经宣布消灭的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2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在同一个实验室的同一个独立安全区域内同时从事两种或者两种以上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的相关实验活动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30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实验室工作人员出现该实验室从事的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有关的感染临床症状或者体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31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拒绝接受卫生主管部门、兽医主管部门依法开展有关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扩散的调查取证、采集样品等活动或者依照本条例规定采取有关预防、控制措施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32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发生病原微生物被盗、被抢、丢失、泄漏，承运单位、护送人、保藏机构和实验室的设立单位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报告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33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保藏机构未依照规定储存实验室送交的菌（毒）种和样本，或者未依照规定提供菌（毒）种和样本的外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34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按照规定报告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进货、库存、使用数量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35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紧急借用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后未备案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36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未依照规定销毁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2137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医疗、预防、保健机构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相关规定履行报告职责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38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卫生行政部门未按规定报告职业病和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2139	02行政处罚类事项	对禁止吸烟场所所在单位未履行禁烟义务的处罚	1. 基本信息 2. 处罚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处罚结果 5. 投诉举报方式：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行政处罚法》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301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对发生危害健康事故的公共场所，封闭场所、封存相关物品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302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发现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公共饮用水源、食品以及相关物品，封存食品或相关物品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0303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发现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公共饮用水源、食品以及相关物品，封闭公共饮用水源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304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控制传染病传播或者环境污染的事故有可能发生的现场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305		消毒或销毁被污染的场所、物品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306		暂停销售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食品以及相关物品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307	制类事项	暂停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传染病传播或者环境污染事故的作业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308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对检疫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检疫传染病病人和其密切接触者，实施临时隔离、医学检查及其他应急医学措施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309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封存有关证据材料可能涉及被侵害人隐私权的物品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310		控制对被检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或者可能被污染的物品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311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对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毒）种或者样本的容器或者包装材料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行政处罚查询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312	03行政强制类事项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可能流入非法渠道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	1. 基本信息 2. 强制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行政处罚查询
0401	04行政征收类事项	献血补偿金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2. 对象范围 3. 办理时限 4. 提交材料 5. 受理单位 6. 办理流程 7. 收费标准 8.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501	05行政给付类事项	给予献血者及其无工作单位的家庭成员免费用血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501	05行政给付类事项	给予献血者及其无工作单位的家庭成员免费用血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502	05行政给付类事项	一类疫苗免疫异常反应补偿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2. 办事指南：包括事项名称、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间、办理地点、联系电话、办理流程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0502	05行政给付类事项	一类疫苗免疫异常反应补偿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0503	05行政给付类事项	支付基本项目的计划生育技术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2. 办事指南：包括事项名称、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间、办理地点、联系电话、办理流程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相关事项	技术服务所需费用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		√	√		√		查阅
0601	06行政检查类事项	餐饮器具集中消毒单位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行政检查
0602		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行政检查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603		对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检查机构开展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04	06行政检查类事项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05		放射诊疗工作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06		对公共场所开展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607	06行政检查类事项	结核病防治管理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08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09		职业病防治情况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10		对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611	查类事项	《病历书写基本规范》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12	06行政检查类事项	医疗质量安全事件报告所进行的行政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13		医师考核工作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0614		从事精神障碍诊断、治疗的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	√		√		√		行政检查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615	06行政检查类事项	各单位爱国卫生工作监督检查	1. 基本信息 2. 检查依据 3. 办理流程 4. 咨询投诉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行政检查
0701	07行政确	指定接种单位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 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基本医疗 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702	认类事项	出具《避孕节育情况证明》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801	08行政奖	对无偿献血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基本医疗卫生健康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802	励类事项	爱国卫生（建设健康城市）先进表彰奖励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0901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中医诊所备案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中心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0901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中医诊所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中心 ☐ 入户/现场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2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单位备案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10行	二次供水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2	政备案类事项	设施清洗消毒单位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903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新建、改建或者扩建一级、二级实验室的名称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至的备案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0903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新建、改建或者扩建一级、二级实验室的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4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义诊活动备案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10行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4	政备案类事项	义诊活动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905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一般食品）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0905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一般食品）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6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医疗美容主诊医师专业备案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6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医疗美容主诊医师专业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许可截止日期、许可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907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诊所备案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中心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0907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诊所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许可截止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两微一端 ☐ 广播电视 ☐ 公开查询点 ☐ 便民服务站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政府公报 ☐ 发布会/听证会 ☐ 纸质媒体 ☐ 政务服务中心 ☐ 入户/现场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8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消毒服务机构备案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受理、审批等办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8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消毒服务机构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许可截止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0909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机构备案	办事指南，包括：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设定依据 6. 办理流程 7. 办理方式 8. 审批证件 9. 审批收费 10.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0909	10行政备案类事项	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机构备案	结果信息，包括：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许可证名称、许可内容、行政相对人名称、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可决定日期、许可开始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1101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生育指导咨询和宣传服务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02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服务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03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健康管理服务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04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05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干预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06		无业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07		免疫接种	1. 项目名称 2. 服务对象 3. 服务内容 4. 保障标准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08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心理健康咨询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09		学校卫生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10		慢性病防治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11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12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管理服务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13		院前医疗急救	1. 项目名称 2. 服务对象 3. 服务内容 4. 保障标准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14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社区全科门诊诊疗	1. 项目名称 2. 服务对象 3. 服务内容 4. 保障标准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15		婚前医学检查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16		妇女两病筛查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17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孕产期保健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18		儿童保健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19		孕产期保健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20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高危儿童随访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1121		老年人健康管理	1. 基本信息 2. 受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地点 5. 服务依据 6. 办理流程 7. 服务方式 8. 服务收费 9. 咨询投诉方式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22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申办《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记帐通知单》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2. 办事指南：包括事项名称、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间、办理地点、联系电话、办理流程等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结果信息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23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受理再生育子女申请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2. 办事指南：包括事项名称、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间、办理地点、联系电话、办理流程等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1123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受理再生育子女申请	结果信息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24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年老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申请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2. 办事指南：包括事项名称、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间、办理地点、联系电话、办理流程等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结果信息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

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全社会	特定对象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网址
1125	11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办理《上海市生育登记服务单》	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2. 办事指南：包括事项名称、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间、办理地点、联系电话、办理流程等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村居/企事业单位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查阅
			结果信息	【法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区卫生健康委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询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		√		查阅